

贵州茅台宣布明年1月1日上调价格

□本报记者 常佳瑞

12月28日,贵州茅台发布公告,自2018年起适当上调茅台酒产品价格,平均上调幅度在18%左右;从2018年1月1日起,各种产品价格上调幅度为9%-25%。2016年以来,“茅台要提价”的消息不断传出,市场对此已有预期,未来或带动茅台酒一批价和零售价继续上涨。同时,将对2018年贵州茅台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5年来首次提高出厂价

12月28日,贵州茅台表示,为更好地统筹兼顾各种因素,经研究决定,公司自2018年起适当上调产品价格。

根据公告,2017年度,茅台酒基酒生产约4.27万吨,同比增长9%;预计茅台酒销量同比增长34%左右;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600亿元以上,同比增长50%左右;预计利润总额同比增长58%左右。公司力争2018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增长10%以上。上述2017年度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数据为初步计划,存在不确定性因素。

同时,国酒茅台2017年全国经销商联谊会在茅台会议中心举行。茅台集团董事长袁仁国指出,将维护市场秩序,兼顾厂商利益,调节供求关系,平衡市场价格,实现持续发展。“茅台出现‘供应荒’,是茅台转型成功、宏观经济增长、消费升级和消费群体不断扩大以及产能不足,出现‘炒货’、‘囤积’、‘惜售’等多种因素叠加所造成。要理性看待,积极应对,破解茅台酒营销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

除了明星产品茅台酒提价外,袁仁国表示,从2018年1月1日起,上调各种产品供货价格,上调幅度为9%-25%。

对于2018年的工作计划,茅台集团总经理李保芳表示,2018年是茅台集团实施“十三五”规划、打造“千亿”茅台的攻坚之年,茅台酒供不应求的态势不会减弱。

一批价或继续上涨

此前业内对茅台涨价预期从919/瓶到999元/瓶不等。对于茅台提价的原因,分析人士认为,民间高端酒消费需求



新华社图片

增加,市场需求旺盛,但可售量有限。当前飞天茅台酒渠道利润可观,这些因素是茅台酒当下提价的有利条件。

白酒营销专家晋育峰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茅台酒的提价行为符合预期。“从2012年开始,茅台维持819元/瓶的出厂价已经5年。从2016年开始,‘茅台要提价’的消息就不断传出,大家已有心理准备;自去年以来,以茅台为首的高端品牌消费快速回暖,增长势头良好;茅台产能和市场之间存在较大缺口。尤其今年中秋节放量增供,提前使用了一部分产能,短时间内产能难以提升。在这种情况下,提价可以说是预期之内。”

专家表示,从提价时机看,即将进入白酒行业一年中的最旺季元旦与春节,目前处于备货时机,马上要开始执行2018年计划。11月6日,贵州茅台公告称,公司2018年度茅台酒销售计划为2.8万吨以上,相比2017年计划的2.68万吨增长幅度在7.7%。

袁仁国呼吁经销商不要推高茅台酒市场价格,让消费者真正喝得起。袁仁国表示,茅台市场价格波动小、涨幅小,保持在合理区间,有利于广大消费者,也有

利于经济发展;茅台酒不是用来炒的。

2017年,茅台酒厂全年主导市场价格,最终在年底以出厂价上涨,为“价格战”划上一个句号。目前,普通飞天茅台的一批价已经涨至1550元/瓶至1650元/瓶。随着出厂价的上涨,预计将带动一批价继续上涨。广东区域某大型经销商表示,目前茅台酒的拿货价约在1550元/瓶,销售价超过1700元/瓶。目前正是为双节备货时机,茅台酒货源紧张。2017年中秋节期间,茅台酒厂启动放量稳价,预计春节期间可能放量,明年一批价可能涨至1700元/瓶。

仍具备提价空间

与消费者息息相关的是零售价。目前茅台酒的终端指导价是1299元/瓶。有经销商向中国证券报记者反映“终端指导价1499元/瓶”,但尚未得到厂家确认。如果是1499元/瓶,意味着终端指导价的上涨幅度低于出厂价上涨幅度,经销商的利润将被压缩。

业内人士对记者表示,“零售价由市场确定,通常比较难控制,除非春节继续放量。”茅台酒曾出现过2000元一瓶难求的局面,2018年的

茅台酒的零售价能涨到多少引人关注。

2016年以来,白酒行业逐渐复苏,高端白酒和次高端白酒的涨价之声此起彼伏。作为白酒行业的领军者,在此次涨价潮中,茅台并没有第一时间提升出厂价。“这是茅台基于目前和未来形势下的谨慎决策,在其他高端品牌提价之后,茅台再宣布提价,是‘以退为进’的策略。如果作为此轮涨价潮的发动者,其他品牌的涨价幅度难以预计。其他品牌都纷纷提价后,茅台才提价,短期内其他品牌应该不会二次涨价。”晋育峰向记者分析。

在上一个白酒“黄金十年”,茅台曾于2006年-2012年间除2009年外,均提升出厂价,平均提价幅度21%。东吴证券指出,目前一批价与出厂价仍有600元/瓶以上空间。

对于提升出厂价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中泰证券指出,提价时点和幅度均略超市场预期,出厂价18%至969元/瓶,预计在2018年1月1日正式执行。根据渠道价差,未来茅台仍具备提价能力。2018年销量预计增幅在10%左右,预计收入增速30%,利润增速35%以上。

“蓝天保卫战”第二阶段路线图将明确

□本报记者 欧阳春香

12月28日,环保部宣教司巡视员刘友宾在例行发布会上表示,“大气十条”提出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能够实现。下一步,环保部将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第二阶段指导性文件研究工作,明确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时间表和路线图。

“大气十条”目标将实现

“再过3天,‘大气十条’就要收官。专家们分析认为,所提出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能够实现。”刘友宾说。

2013年发布的“大气十条”提出,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PM10浓度下降10%,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PM2.5浓度分别下降25%、20%、15%。其中,北京市PM2.5浓度达到60微克/立方米左右。

刘友宾介绍,2017年1月-11月,全国PM10比2013年同期下降21.5%,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PM2.5分别下降38.2%、31.7%、25.6%。其中,北京市PM2.5浓度接近60微克/立方米。

刘友宾指出,当前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依然严峻,主要有三方面问题:一是部分区域、部分时段环境空气质量超标问题仍然突出;二是区域进展不平衡,部分省份工作相对滞后;三是以煤为主的能源结构、以重化工为主的产业结构、以公路货物运输为主的运输结构尚未转变,污染物排放量大。

刘友宾表示,下一步,环保部将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继续认真落实《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全力打赢蓝天保

卫第一仗;委托中国工程院对《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进行终期评估,总结经验,找准不足,提出对策;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第二阶段指导性文件研究工作,明确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时间表和路线图。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今年2月发布。刘友宾介绍,目前,京津冀、长江经济带11个省份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等15个省份已经形成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并通过了省(区、市)人民政府审议。11月28-30日,生态保护红线部际协调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了15省份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方案经国务院批准后,将由各省(区、市)政府发布实施。

国家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副主任刘长根介绍,下一步,环保部将配合有关部门积极探索推进督察体制建设,完善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体系。将推进督察制度建设,拟组织研究制定环境保护督察条例,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机制。

同时,将加强督察工作谋划。

2018年,拟对第一轮督察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适时组织对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突出环境问题开展专项督察。

冀东水泥重组方案调整

□本报记者 江钰铃

12月28日晚,冀东水泥公告称,与金隅集团的原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为双方以部分水泥企业股权或资产出资共同组建由冀东水泥控股的合资公司。

根据公告,调整后的方案为:金隅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

公司等10家水泥公司的股权出资,冀东水泥拟以其持有的、与金隅集团业务区域重合的冀东水泥有限公司等20家水泥公司的股权及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等2家分公司的资产出资,双方共同组建由冀东水泥控股的合资公司。同时,为有效解决金隅集团与冀东水泥之间的同业竞争,金隅集团拟

将其持有的剩余水泥公司股权除所有权、收益权之外的权利全部委托冀东水泥管理,并承诺剩余水泥企业将在未来三年内注入冀东水泥或前述合资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后,冀东水泥将成为金隅集团旗下唯一的水泥业务平台。冀东水泥表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金隅集团和冀东水泥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将得

以妥善解决,两家企业间的水泥业务板块内部管理机制将得到完善,有利于实现水泥业务的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技术融合和管理协同。本次水泥业务的整合将进一步提升冀东水泥在华北地区,尤其是京津冀地区水泥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优势,避免重复投资,降低产能过剩风险。

南方需求旺盛

水泥行业11月利润增至110亿元

□本报记者 钟志敏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数字水泥网获悉,1-11月,水泥行业实现利润780亿元,同比增长102.55%;11月实现利润110亿元,同比增长22.1%。预计全年行业利润达900亿元,为历史第二高位。数字水泥网相关负责人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由于需求旺盛,库存下降以及熟料大幅度减产,11月南方水泥价格创下历史新高,提升了行业整体盈利水平。但北方水泥价格表现一般。

南方水泥市场需求旺盛

据国家统计局最新公布数据,2017

年11月份,水泥产量达到2.2亿吨,同比大幅增长4.75%,环比增长0.28%。

对于在最错峰生产期间水泥产量不降反增的原因,数字水泥网相关负责人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当前全国水泥库存比从10月份的60%快速下降到50%,长三角地区库存比下降至40%。这说明以长三角为代表的南部地区市场需求旺盛。

“11月天气持续良好,工地普遍出现年底赶工期情况,工程企业阶段性对水泥的需求快速增长。”上述负责人表示。

进入12月份,长三角地区水泥价格突破历史新高点。其中,安徽和浙江受益大。11月,安徽和浙江水泥产量分别大

幅增长10.64%、6.55%,实现量价齐升。

熟料产能大幅下降

根据数字水泥网统计的数据,11月熟料产量同比大幅下降8.42%。分区域看,华北地区同比下降29%,东北下降68%,华东下降15%,西北下降12%。尤其是11月份产量权重最大的华东地区熟料产量下降15%,但水泥产量上涨2.5%。说明今年错峰生产、环保限产对熟料生产限制较为严格,对水泥粉磨站影响并不明显。

随着国内熟料价格的上涨,水泥企业出口意愿明显下降。数据显示,前11个月水熟料出口383万吨,同比下降

58.35%。上述负责人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熟料出口下降明显,主要因为自年初以来,熟料价格快速上升。同时,由于多种限产因素,造成熟料库存一直很低,惜售情况导致熟料出口量明显下降。

相反,水泥熟料进口量又明显上升。截至11月份,水泥熟料进口18.46万吨,同比增长31%。国内水泥熟料价格较高,部分地区超过500元/吨,且熟料企业惜售,导致部分粉磨企业不得不海外寻求熟料资源进行补给。

“从目前情况看,进口的省份集中在海南、山东和浙江。未来一段时间,水泥熟料的进口量预计会加快增长。”上述负责人表示。

变更会计估计增加利润 金龙汽车被上交所问询

□本报记者 王维波

金龙汽车12月28日晚公告称,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问询函,就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进行了问询。

根据公告,公司拟对应收新能源汽车财政补助的坏账准备计提以及新能源客车售后服务费计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上述变更分别增加公司利润总额2.43亿元和0.38亿元。而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7.18亿元,2017年1-9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3亿元。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补充披露:近3年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的回收情况,并对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进行评估,详细说明无回收风险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相关政策正式发布时点是2016年12月30日,而公司直至2017年末才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问询函要求说明相关原因、依据及其合理性。此外,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说明是否拟通过会计估计变更的方式避免公司继续出现年度亏损。

根据公告,2017年1月1日起,

国家调整完善推广应用补贴政策。

同时,鉴于公司新能源汽车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近年来不断提高,而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无回收风险,因此拟变更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政策。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补充披露:近3年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的回收情况,并对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进行评估,详细说明无回收风险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相关政策正式发布时点是2016年12月30日,而公司直至2017年末才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问询函要求说明相关原因、依据及其合理性。此外,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说明是否拟通过会计估计变更的方式避免公司继续出现年度亏损。

根据公告,2017年1月1日起,

唯一正常经营的子公司拟停产

仰帆控股被上交所问询

□本报记者 王维波

金龙汽车12月28日晚公告称,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问询函,就公司控股子公司停产事项提请了问询。

根据公告,公司拟对应收新能源汽车财政补助的坏账准备计提以及新能源客车售后服务费计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上述变更分别增加公司利润总额2.43亿元和0.38亿元。而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7.18亿元,2017年1-9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3亿元。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补充披露:近3年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财政补助的回收情况,并对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进行评估,详细说明无回收风险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相关政策正式发布时点是2016年12月30日,而公司直至2017年末才审议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问询函要求说明相关原因、依据及其合理性。此外,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说明是否拟通过会计估计变更的方式避免公司继续出现年度亏损。

根据公告,2017年1月1日起,

100%。公司未来的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表示,上海奥柏停产将减少公司经营性亏损的继续扩大。问询函要求公司结合主要财务指标,量化分析上海奥柏停产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并要求公司结合未来三个月的生产经营活动计划,核实并说明上述停产事项是否已触及公司股票应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如触及,应当及时申请办理其他风险警示及相关停牌事项。

中房股份称重组仍在推进

□本报记者 江钰铃

12月28日晚间,中房股份发布重组进展公告、复牌提示公告及回复上交所《二次问询函》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将于12月29日复牌。

中房股份表示,重组仍在持续推进,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报告已超过有效期,中介机构正在更新相关报告。

中房股份回复交易所问询函时表示,A股公司并购境外上市中

资企业的政策情况发生向好迹象,相关监管部门也表示支持市场认可的优质境外上市中资企业参与境内市场并购重组。

2016年8月,中房股份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草案。通过此次重组,港股上市公司中国忠旺拟将旗下主营铝挤压业务的辽宁忠旺集团有限公司注入中房股份,实现分拆至A股上市。重组完成后,中房股份主营业务将发生变更,成为全球第二大、亚洲及中国最大的工业铝挤压产品研发制造商。

中国铝业拟收购青岛轻金属

□本报记者 王维波

中国铝业12月28日晚公告称,全资子公司中铝山东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收购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铝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简称“青岛轻金属”)100%股权,转让价格为约3亿元。

根据公告,青岛轻金属注册资本为4.18亿元,主营业务范围包括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截至2016年12月

31日,青岛轻金属资产总额为3.88亿元,净资产1.44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51亿元,实现净利润-3095.42万元。

公告表示,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提前对再生铝行业进行战略布局;再生铝属于环保产业,发展再生铝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是电解铝业务的有益补充;中铝山东收购青岛轻金属股权后,可与公司业务发展实现协同效应,同时有利于中铝山东铝加工板块的统筹规划。

中国国新成海虹控股实控人

□本报记者 董添

海虹控股12月28日晚间公告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中海恒出具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的告知函》,截至目前,中海恒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国风投基金对中海恒的持股比例为75%,国风投基金已成为中

海的控股股东,从而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康乔,变更为国风投基金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国新。

公告显示,国风投基金在完成对海虹控股间接控股后,将集中资源推进海虹控股发展,将海虹控股作为国风投基金的战略性项目。